

郑法

一张7800万元的借条,真的假的?

原告:借了4年多不还,加上利息有1.2个亿
被告:为了让他帮我要债才打了假借条



庭审现场

焦点一

7800万元借款是如何支付的?

法庭上,孔瑞及其代理人称,朱飞只是个室内设计师,设计师根本就不具有大额借款的能力。

但朱飞的代理人称,朱飞有3辆汽车,其中的劳斯莱斯是定做的,价值800多万元,他在北京的房产过亿,绝对有大额资金的支付能力。

“这些钱他咋给我的?在哪儿取的钱?我是咋拉走的?”孔瑞在庭审时反复问这些话。

对此,孔瑞的司机证人称:“那天下午,孔总拿来借条让我去宾馆前台复印,我看借条说是孔总欠朱飞7800万元,就问,你又不欠他的钱,为啥打这个条子?孔总说,只管去打,反正就是个假条子,让朱飞帮忙要账的。”

7800万元是如何给孔瑞的?记者问朱飞:“用什么东西装的?是你一个人还是多人一起给孔瑞送的?每次送这么多大额现金不需要清点一下吗?”

朱飞不停地摆手,拒绝回答。

焦点二

7800万元资金来源是哪儿?

法庭问及7800万元来源时,朱飞说,他从证人杨某那儿借款总额超过1个亿多,其中有3000万元借给了孔瑞。又从证人许某处借过1000多万现金,还从另外一个朋友谢某那儿借款1400多万,总共借给孔瑞1.6亿多元,后来他陆续还了8000多万元。

法官

民间借贷亟待规范

省高院民三庭庭长刘冠华参加完旁听后接受采访称,近段时间以来,随着民间借贷活跃度大大增加,全省法院近期受理的民间借贷纠纷案件数量大大增加,因民间借贷存在着交易隐蔽、风险不易监控等特点,使得人民法院妥善化解民间借贷纠纷的难度增加。

“我们对这个案件进行巡回审判,就是要提醒广大人民群众,在借贷时一定要完善相关手续,避免因手续不健全导致合法利益受到损害。另外,下一步省法院要积极开展调研,弄清民间借贷纠纷的类型,总结相应的审判经验,为全省法院同类案件的审理提供裁判标准;同时,向有关部门提出预防对策和建议,规范和引导民间借贷健康有序发展。”刘冠华说。

庭审结束后记者得知,孔瑞因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获刑7年(和这起借条纠纷案无关)。(本文中,朱飞、孔瑞均为化名)线索提供 孙志平 刘铁良

案件

一张难辨真假的近8000万借条

今年8月23日,家住二七区的朱飞拿着一份借款证明来到省高院要求立案。

借款证明写的是:平顶山人孔瑞因个人企业急需资金,从2004年5月7日至2008年9月16日多次向朱飞借到人民币款项为7800万元整。因近两年孔瑞企业效益不佳,导致以上款项一分未还,经孔瑞本人同意从签字之日起到2014年底全部

还清以上所有款项并加付每月1.2的利息。特此证明。2009年3月24日。

借款证明的下方附有孔瑞的身份证复印件及其签名。朱飞说:“孔瑞给我出具借款证明后,到现在分文未付,截至今年8月8日,利息已经高达4914万元。”

而此时,“借款人”孔瑞已经因涉嫌非法集资犯罪被刑拘。

省高院立案后,主审法官王玉宏到汝州市看守所给孔瑞送达应诉手续时,孔瑞却说:“我从来没借过他钱,是他让我打了张假借条……”

一句话,让原本普通的民事案件变得复杂,因涉案金额巨大,为有利于查明案件事实,省高院决定采用巡回审判的方式,将庭审搬到关押孔瑞的汝州市看守所开庭,而且朱飞必须亲自到庭。

被告

他没有借给我一分钱,是他设的套

昨日上午9点,准时开庭。

孔瑞身着便装坐在被告席上,“他没有借给我一分钱,都是他设的套让我打了这张假借条,其实根本就没有借钱的事”。

孔瑞说,他和朱飞认识是在汝州市书画拍卖会上:“当时我在看字画,他问我干啥的,我说想要点字画,他很客气,带我找了个字画大师写了副字。”

说起借条,孔瑞承认是他打的,但却说:“是他骗我打的借条,欠条上所写的2004年至2008年期间,我是两个煤矿的法定代表人,账面上就有七八千万元,我何必向他借钱。”

那为何要打这个“假借条”?孔瑞说,那时矿上好多欠他钱,朱飞表示可以帮他要债,“他让打个借条,好让债权人相信他,但钱要回来还是

我的,当时我问他条子打多少钱,他说打七八千万吧,我就打了一个7800万元”。

孔瑞说,当时朱飞手写的借条打好后,他让司机小江去楼下宾馆打印一份,“小江还问我,没欠朱飞的钱,为啥要打欠条。我当时还批了小江”。

孔瑞反复强调,朱飞根本就没有借给他一分钱,“也没有任何凭据能证明他汇过钱给我”。

原告

他借款7800万元要买矿

朱飞说,孔瑞借他的这些钱说是为了买矿山,他第一次借给孔瑞几百万支付的是现金,“由于我找朋友公司借的款,公司对个人无法大额转账,于是我支付现金,后来借他的大多都是现金”。

“从2004年至2008年期间,孔瑞陆续借陆续还,都是还一部分,抽走一张欠条,剩下的条子孔瑞说来回对账麻烦,我给你打个总条

吧。”朱飞答应了,于是就有了这笔7800万元的借条。

朱飞说,给孔瑞的借款大多都是现金,其中一次600万元是直接用车给他拉过去的,还有一次是直接把钱带到了北京才给了他。

庭审现场,朱飞有两位大款证人出庭。

证人杨某说,他和朱飞关系非常好,和孔瑞2007年认识,“有一次,朱飞让我给孔

瑞送60万元现金,还有一次又让送去3600万元,600万元是现金,3000万元转账”。

另一位证人许某说,他开有公司、超市,每天现金流都有几百万,通过朱飞,也借给孔瑞两次钱,一次给孔瑞拉了600万元现金,他用4个箱子拉到郑州某饭店,后来又开车给孔瑞拉了1000万元。

对于这两位证人的说法,孔瑞都予以否认。

这边,朱飞拿着7800万元的借款凭条来法院打官司,说是对方借款4年多未还,加上利息有1.2亿元了。

那边,“借款人”孔瑞也振振有词:借条是我打的不错,但我从未向他借钱,是他说帮我要债,打借条是要让债务人相信他。

昨天,省高院民三庭巡回法庭将庭审搬进“借款人”孔瑞被关押的汝州市看守所(因涉嫌非法集资被刑拘)。

借条难辨真假,这起我省涉案金额最大的民间借贷纠纷案一时显得扑朔迷离。

郑州晚报记者 鲁燕 文/图

